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局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04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董事局会议。本次会议由马钟鸿董事长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授权委托0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由马钟鸿董事长主持，审议议案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审议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审议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审议补充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对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

调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符合有关规定。

经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关于审议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（三）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（四）《关于审议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（五）《关于审议补充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（六）《关于审议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（七）《关于公司对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
特此公告！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2020年04月30日